

【医疗保险（Medical Insurance）】

1.公费医疗报销

一、参保对象

档案转入学校且体检合格后的北大学生，将自动享受国家提供的公费医疗，包括门诊和住院，报销标准按北京市高校学生公费医疗报销标准执行。

二、保障范围与报销标准

门诊基本涵盖所有的疾病（牙科部分除外）和意外伤害，在符合报销规定的门诊费用中，3000元以下，个人支付10%，3000元以上，个人支付5%。

住院费用报销，10000元以下，个人支付10%，10000元以上，个人支付5%，但绝大部分重大疾病只能报销基本医疗费用。

三、报销指定医院

大学城园区社康中心、西丽医院（南方科技大学医院）、深圳北大医院、康宁医院这四家医院是深圳的公费医疗的指定医院。在北京培养或在京的学生开通校本部公费医疗窗口后（每学期开学都会统一统计需要开通本部公费医疗窗口名单），可在校医院刷校园卡就诊，如由校医院转诊至其他医院，请提前准备好农业银行卡复印，并在复印件写上学号、姓名、联系方式和其他材料一起交给校医院财务。

四、报销所需材料

（一）门诊报销材料：

- 1、收费单据原件（发票）；
- 2、门诊用药清单小白票原件（西丽医院可能把药品清单打在发票上）；
- 3、处方及诊断病历（医院如不出具纸质病历，请凭就诊卡依咨询台指示进行打印）。

（二）住院报销材料：

- 1、院系证明；
- 2、本人的住院证明或入院通知；
- 3、住院病历记录、出院小结（或证明）复印件；
- 4、住院费用明细原件以及复印件；
- 5、收费单据原件（发票）。

五、收集材料时间

每学期的后半段，学院会统一开展收集公费医疗报销材料的工作，请根据具体的邮件通知提交相关材料。

六、注意事项

- (一) 要注意门诊和住院的区别。校本部公费医疗虽然免费，出现特殊情况时限制较多；
- (二) 因打架斗殴、交通肇事等所产生的费用，不在保险保障范围内；
- (三) 寒暑假的费用不能报销；休学期间的费用也不能报销；
- (四) 报销材料一定要整理齐全。为使顺利报销，请按日期顺序排列和上述材料所列明的顺序并全部用固体胶（勿用订书机）在材料的左上角粘好交至各学院负责老师；
- (五) 以上所有材料报销成功后本部公疗办均不退回，如有需要请同学自行复印留底；
- (六) 已经使用深圳市大学生医保报销（即用医保卡）的单据不能重复报销，材料不齐全无法报销；
- (七) 单据跨年度无法报销；
- (八) 因赔付材料需寄往北京报销，报销时间可能较长。
- (九) 如有问题，请随时咨询 0755-26038997。（具体要求以学院邮件通知为准）

2.深圳大学生医保

一、可参保对象

全日制硕士（含港澳台）

二、参保待遇：

门诊部分、住院部分

三、参保缴费年度

当年 9 月到次年 8 月，医保报销年度是当年 7 月 1 日至次年 6 月 30 日。费用每年都会有所浮动，以当年的通知为准。

四、缴费流程

关注“南燕信息门户”微信公众号，点击菜单的“在线缴费”，选择“学生体检保险费”菜单进入，第一次登录的新生，需要绑定北大账号，再缴费。所有保险缴费成功后均不能退款。

五、保障范围与报销标准：

深圳医保也包含门诊和住院两个部分。

- (一) 门诊部分

门诊就医可直接凭医保卡就诊（需另外办理）。每年有 1000 元门诊费用报销额度（个人账户不显示），但门诊只能在指定社康中心治疗（门诊默认绑定大学城园区社康中心），如社康中心无法治疗可以通过社康中心转到上级医院（市医保医院、按规定的转诊医院）。范围内门诊报销金额 60-90%，核磁、CT 等检查费用报销上限不超过 200 元。

（二）住院部分

住院在深圳任何一家有医保的医院都可以使用医保卡，基本覆盖所有疾病和意外伤害的住院（交通事故除外）

- 1、现场刷卡（到绑定社康看门诊和转诊、到深圳医保定点医院住院）；
- 2、外地就医：离深前致电医保局（深圳医保：0755-12345）进行异地就医报备，返深后准备材料到医保局申请报销。
- 3、住院待遇，连续参保不满半年的年度支付限额约为 16.5 万元，连续参保满半年不满一年的年度支付限额约为 36.1 万元，连续参保满一年不满两年的年度支付限额约为 56.6 万元……连续参保 6 年以上的达 193 万元。

六、办理医保需要材料：

完成缴费后，学院会组织统一收集学生材料，具体如下

- （一）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是 1:1 复印件,截图打印无效)
- （二）<数码相片回执>纸质一份(可在支付宝搜索“深圳社保卡照片回执”商家中进行拍摄制作，自行打印出来).
- （三）<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打印并黑色水笔填写。
- （四）<自然人在深圳市银行业金融机构开设银行结算账户涉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法律责任及防范提示告知书>打印并签字。
- （五）广东省社会保障卡一人一卡业务确认单打印并黑色水笔填写。

注：相关表格在开学初会统一发送至同学们的邮箱，请按需下载。

七、医保卡领取：

（一）电子医保凭证：缴费后次月，方可在国家医保服务平台 App，激活电子医保凭证。医保电子凭证由国家医保局发布，作为参保人在医保就医购药领域的介质之一，与实体社会保障卡具有同等效力，广泛支持医保业务办理、医保账户查询、医保就诊和购药支付等功能。参保人参保后激活医保电子凭证，就能直接“刷码就医购药”，享受便捷的医保服务。



(二) 实体卡: 完成缴费和提交相关材料后, 中国银行会进行制卡, 制作时间约为 1-2 个月, 制卡完成后, 中国银行会派专员来学校发放实体卡。如果因特殊情况有急用的同学, 可以使用电子医保卡。

八、关于毕业生停保的流程:

毕业的同学, 需要先停掉大学生医保方可在单位上社保。停保说明如下

- (一) 登陆深圳社保局官网 (<http://szsi.sz.gov.cn>);
- (二) 点击登录"个人网上服务系统", 如未注册个人账号, 先注册;
- (三) 点击"个人参保管理";
- (四) 点击"停缴大学生保险"完成停保。

九、注意事项:

- (一) 在外地已经办理医保的同学请不要参保, 社保要求只能在一处参保。
- (二) 因为社保卡由中国银行办理, 建议办理医保卡同学提前打开微信小程序搜索"中银在家", 打开后进行主页找到"信息完善"进行信息更新, 否则无法办卡!
- (三) 在中国银行有异常业务的无法办卡, 请咨询中行办公电话 0755-22333691, 或根据需要携带相关证件到附近中国银行网点办理。
- (四) 关于医保保险药品目录等具体信息, 请咨询深圳医疗保障局电话 0755-12345 或医疗保障局官网 <http://hsa.sz.gov.cn/>。

3.重大疾病和意外伤害

一、可参保对象: 全日制硕士 (含港澳台)

二、保险名称: 北京太平人寿重大疾病险、深圳市大学生意外伤害险

三、参保缴费年度:

- (一) 北京太平人寿重大疾病险 80 元 (加强版 100 元, 含 20 元意外伤害) 9 月 1 日至次年 8 月 31 日 该保险包括寿险和重疾险两部分。
- (二) 深圳市大学生意外伤害险 5 元, 当年 9 月份购买, 当月生效至次年 8 月 31 日。

四、缴费流程：关注“南燕信息门户”微信公众号，点击菜单的“在线缴费”，选择“学生体检保险费”菜单进入，第一次登录的新生，需要绑定北大账号，再缴费。所有保险缴费成功后均不能退款。

五、保障范围与报销标准：

（一）北京太平人寿重大疾病险寿险

保额 20 万元。重疾险仅针对住院诊疗，若住院地点在校医院及其指定医院，住院费用在相应报销政策范围内的实际个人支付部分，赔付 100%。若住院地点在其他二级以上医保定点医院，住院费用在相应报销政策范围内的实际个人支付部分，赔付 50%。除此之外，若在保期内首次确诊为合同范围内重大疾病一次性赔付 10 万元。赔付方式：相关材料寄往北京报销。加强版北京太平人寿重大疾病险 100 元（80+20 元意外伤害），在原有的重疾险上增加了意外身故的保险责任，和 3000 元的医疗门诊保险责任。

需要注意以下几点：

- 1、80 元和 100 元保险不能重复购买，只能二选一。
- 2、意外伤害保险医疗门诊保险部分与 5 元的校园意外伤害险有冲突，门诊医疗费报销只能二选一。
- 3、加强版重疾险保险责任包含意外身故保险责任 20 万元，疾病身故保险责任 20 万元，重大疾病确诊后保险责任 10 万元，乘坐公共交通航空、公共交通列车、公共交通机动车、公共交通轮船导致意外身故保险责任 10 万元。

（二）深圳学生校园意外伤害险(校园内)

保障范围：校园内出险，每人享有意外伤害医疗费用 10000 元的累计最高金额。意外身故、残疾或烧伤赔偿金额每人累计最高为 10 万元。

就诊医院：二级以上医保定点医院

赔付方式：拨打办公电话 0755-25251037/0755-95518 咨询报备。3000 元以下可在微信小程序“深学宝”里进行处理。3000 元以上要将相关材料（详见附件索赔指引）寄往深圳保险公司报销。

注：除深圳医保外，上述保险内容介绍仅针对北大体检合格的国内学生（含港澳台）

附件 1：

学生意外险索赔指引及申请书

相关链接：公费医疗及四种医疗保险的对比

<https://sso.pkusz.edu.cn/article/detail/serviceguide/serviceguide?id=450&keywords=>